**忻州市非煤矿山23年度重点检查执法计划检查台账**

**2023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时间** | **被检查企业名称** | **类型** | **检查**  **人员** | **发现隐患** | **整改情况** | **复查时间、人员** | **配合单位** | **备注** |
| 1 | 2023.3.8 |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宁武宽草坪铝土矿（Ⅱ号矿体东段） | 铝土矿露天开采 | 杨建鹰郑建兴专家  刘建军盛登慧贾永杰 | 1．局部台阶边坡浮石未及时清理；2．部分图纸不齐全：其中，采剥现状图中采场台阶与现状填图不及时，排土场拦石坝、办公区未上图，图例不全，缺矿区拐点编号，未盖章，采剥计划未上图；3.内排土场车挡高度、反坡坡度基本满足要求，但局部不规整、坡度不均匀；4.采场局部地表渗水自流排水效果不佳；5.采场标高标识和安全警示标志数量较少，警示效果不明显；6.内排土场和采场存在夜班作业，但照明设施不完善。；７．企业“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内容未结合企业实际情况细化；８．新任命的技术负责人和三名专职安全人员3月７日已在忻州泽亨培训水学校报名培训，尚未取证。 | 下达了责令限期整改。 | 已整改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1号** |
| 2 | 2023.6.13 | 山西晋兴奥隆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露天矿山 | 杨建鹰郑建兴 | 1、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未填写，未按露天矿山13条重大安全隐患开展自查判定。  2、图纸种类不全，未按规程规定保存并实测非煤露天矿山9类图纸，只有采剥现状图，图纸更新不及时，更新时间为2022年12月，公司无签字审核盖章。  3、采场边坡局部浮石未及时清理。4、采场、排土场道路排水沟局部不连续有淤堵。5、道路限速标志牌、采场、排土场平台标高标识牌、安全警示标志牌数量不足。6、三大员、专职安全员任命文件不规范，主要负责人任命文件分工不明确。  建议：奥隆建材有限公司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内部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加强对项目部管理，防止以包代管现象发生，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 下达了责令限期整改。 | 已整改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11号** |
| 3 | 2023.6.16 | 山西宇鸿矿山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采掘施工作业） | 杨建鹰郑建兴专家  刘建军潘秀生 | 检查当日，该采掘施工作业单位处于停产状态（代县6.10事故后停产至今），在忻州市内无作业现场，办公区有人员留守值班。  市、县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及专家对该单位建议：下一步开工前按照文件精神做好开工前准备，完善相关资料和人员培训等相关安全工作，确保安全生产条件不降低，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 停产停业状态 | 县应急加强日常监管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12号** |
| 4 | 2023.11.09 | 忻州市嘉恒矿业有限公司 | 金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李卓远 | 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因不具备下井条件，执法检查人员未下井，抽查检查了相关资料，发现以下问题: 1、停产期间有人巡查值守，但未发现隐患情况；  2、变压器周边有杂草，应立即清理干净；  3、加强有限空间安全教育培训，把防范有限空间作业风险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内容；  4、2023年度防汛应急演练、图片、签到表无日期。  建议：1.停产期间，企业要加强值班值守和安全巡查，落实监控措施管控矿区作业场所，严禁非必要人员进入；2、制定完善非煤矿山停产期间各项安全对策措施，加强企业人员巡查检查，确保安全措施落实执行到位；3、属地监管部门提高检查频次，确保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防止漏管失控；4、未履行复工复产相关程序前，不得擅自组织生产建设。 | 停产停业状态 | 县应急加强日常监管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19号** |
| 5 | 2023.11.09 | 五台县福地矿业有限公司 | 铁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李卓远 | 该矿分为南区、北区，均为停建状态，采用平硐开拓，每个硐口均采取了临时栅栏措施，按照年度执法计划进行了资料检查，发现以下问题：1、采矿许可证已于2022年12月10日到期，正在办理延续手续；2、停产期间有人巡查值守，但未发现隐患问题；3、加强有限空间安全教育宣传培训；4、加强森林防火巡查检查；  5、补充并完善停产停建技术措施。  建议：1.停建期间，企业要加强值班值守和安全巡查，落实监控措施管控矿区作业场所  ，严禁非必要人员进入；2、制定完善非煤矿山停产期间各项安全对策措施，加强企业  人员巡查检查，确保安全措施落实执行到位；3、属地监管部门提高检查频次，确保企  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防止漏管失控；4、未履行复工复产相关程序前，不得  擅自组织生产建设。  上述4条问题企业整改后上报市应急局 | 停建状态 | 已整改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20号** |
| 6 | 2023.12.26 | 原平市钢铁有限公司黄家庄铁矿 | 铁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郑建兴 | 1、停产期间有人员巡查值守，硐口有值班人员公示牌；  2、2023年9月20日印发了停工停产期间安全管理措施；  3、硐口栅栏门关闭，贴了封条。 | 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 县应急局加强日常监管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21号** |
| 7 | 2023.12.26 | 代县凤凰观鑫盛铁矿有限公司 | 铁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郑建兴 | 1、停产期间有人员巡查值守，值班表不规范；  2、未制定停工停产期间安全管理措施；  3、硐口由1.6米栅栏封闭，变压器由代县供电公司进行了铅封，断电。 | 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 县应急局加强日常监管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22号** |
| 8 | 2023.12.27 | 繁峙县中源冶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铅锌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郑建兴 | 1、停产期间有人员巡查值守，未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关于加强停产停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矿安综〔2023〕38号）在矿区醒目位置公示主要负责人和值守人员姓名、联系电话；  2、停工停产期间安全管理措施制定不规范，未明确各区域巡查责任人、未对检维修频次等进行明确；  3、硐口配电室、应急值班室存在杂物；  4、该企业依据安全设施设计建立了人员信息管理系统，但未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矿安〔2022〕4号）第五条第五项要求，在2022年12月31日前建设完成人员定位系统，对照《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第三十一条，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 | 由繁峙县应急管理局下达相关文书督促企业整改到位，第4项存在的重大隐患移送繁峙县应急管理局立案查处，依法暂扣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并将处理结果报市应急管理局。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23号** |
| 9 | 2023.12.27 | 繁峙县富繁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一采区Fe1矿体） | 铁矿地下开采 | 杨建鹰郑建兴 | 1、停产期间有人员巡查值守，值班表不规范；  2、停产期间安全管理措施未对领导带班及入井维护作业人员责任进行明确细化；  3、硐口卷帘关闭； | 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 县应急局加强日常监管 | 属地应急部门 | **（忻）应急现记〔2023〕非煤24号** |